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854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8,518,516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4.3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44,999.99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000.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43,999.99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4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36.00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43,863.9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184 号）。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18,986.47 万元（含利息），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526.11 万元；2017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5,878.81 万元，2017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60.61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4,865.28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686.72 万元。

2015 年 7 月 1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安排，截至 2015 年 6 月底，公司预计有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在未来十二个月内闲置。为拓展业务规模、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对资金的计划需求和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

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6 年 4 月 14 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 1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6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7 年 4 月 20 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 15,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7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2,400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72,854,316.17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169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7,349,856 股新股，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7,349,856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7.29 元，共计募集资金 126,480,450.24 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0,377,358.49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116,103,091.75 元，已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547 号）。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17 年度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16,103,091.75 元。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74,822,641.51 元。上述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

其于 2018 年 1 月 5 日出具《关于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8〕10 号）。2018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16,103,091.75 元，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支付相关验资费 100,000 元及手续费后余额为 116,003,081.00 元，全部用于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为管理好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永康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龙游支行签署《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康支行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道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签署《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为管理好 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公司连同独立财务顾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签署《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1 个通知存款账户和 1 个定期存单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永康支行	999011785810888	71,013,114.61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龙游支行	3410020110120100017588	232,687.83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龙游支行	3410020110121800016466	575,422.12	通知存款户
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康支行	0188992807007923	1,033,091.61	
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康支行	0187992800000123	0.00	定期存款户
合 计		72,854,316.17	

2. 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有 1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18950000000046582	116,103,091.75	
合 计		116,103,091.7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2。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按照规划有关募集资金项目将根据实施完成后各自达产年份的情况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件 1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3,863.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78.8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865.2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含 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3,000 万平方米 功能性薄膜生产线	否	45,000.00	45,000.00	5,878.81	24,865.28	55.26%	2017/6/30	2,775.51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5,000.00	45,000.00	5,878.81	24,865.28	55.26%				
合 计	—	45,000.00	45,000.00	5,878.81	24,865.28	55.26%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年产 3,000 万平方米功能性薄膜生产线”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17 年度为预计实现效益的第一年，根据规划，该项目建成后投产第 1 年即 2017 年的达产率为 30%、第 2 年为 60%、第 3 年为 100%。本项目建成完全达产后，正常年份净利润为 20,281.78 万元。公司已于 2016 年度完成该项目部分生产线的试运行。该项目 2017 年度实现效益 2,775.51 万元。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15 年 6 月 4 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6,676.07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根据 2015 年 6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6,676.07 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2015 年 7 月 1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安排，截至 2015 年 6 月底，公司预计有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在未来十二个月内闲置。为拓展业务规模、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对资金的计划需求和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6 年 4 月 14 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 1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2016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2016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将上述资金中的 2,000 万元归还至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3,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4 月 20 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2017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2,400 万元。</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银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 2

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610.3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收购华威新材料公司	否	18,610.00	18,61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8,610.00	18,610.00	0.00	0.0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74,822,641.51 元。上述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于 2018 年 1 月 5 日出具《关于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8〕10 号）。2018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16,103,091.75 元，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支付相关验资费 100,000 元及手续费后余额为 116,003,081.00 元，全部用						

	于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